



检测报告

TEST REPORT

编号: ZK2108301201A4



委托单位: 江西特斯汀环境检测有限公司

项目名称: 鄱阳县绿色东方再生能源有限公司年度第三方环保检测

检测类别: 委托检测



江西志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Jiangxi ZEK Testing Technology Co.,Ltd.





声 明



一、本报告须经编制人、审核人及签发人签字，加盖本公司检测专用章和计量认证章后方可生效；

二、对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，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。不对样品来源负责。无法复现的样品，不受理申诉。

三、本公司对报告真实性、合法性、适用性、科学性负责。

四、用户对本报告提供的检测数据若有异议，可在收到本报告15日内，向本公司客服部提出申诉。申诉采用来访、来电、来信、电子邮件的方式均可，超过申诉期限，概不受理。

五、未经许可，不得复制本报告(全文复制除外)；任何对本报告未经授权之涂改、伪造、变更及不当使用均属违法，其责任人将承担相关法律及经济责任，我公司保留对上述违法行为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。


六、我公司对本报告的检测数据保守秘密。

地址：江西省 南昌市 南昌县 小蓝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沙一路1069号

邮政编码：330200

电 话：0791-82205818



委托单位	江西特斯汀环境检测有限公司		
项目名称	鄱阳县绿色东方再生能源有限公司年度第三方环保检测		
联系人	张工	联系方式	18907929182
检测单位	江西志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	采样人	李国欣、范进松
委托方式	采样检测		
样品类别	飞灰		
采样日期	2021.09.15	检测周期	2021.09.18~09.24
检测目的	受江西特斯汀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委托对飞灰样品进行检测		
检测内容	见附表 1		
检测依据	见附表 2		
检测结果	飞灰检测结果见表 (1)		
<p>编制: <u>慕博婷</u></p> <p>审核: <u>李霞</u></p> <p>签发: <u>李霞</u>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  检测机构专用章 签发日期: 2021年09月25日 检验检测专用章 </p>			

表(4) 飞灰检测结果

单位: mg/L

采样时间	2021.09.15	检出限	《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》 GB16889-2008 表 1
采样点位	飞灰暂存库		
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	GZK2109014401		
含水率(%)	16.3	-	30
汞	3.7×10^{-4}	2×10^{-5}	0.05
铜	ND	0.01	40
锌	61.7	0.01	100
铅	0.201	4.2×10^{-3}	0.25
镉	2.09×10^{-2}	1.2×10^{-3}	0.15
铍	6.9×10^{-3}	7×10^{-4}	0.02
钡	1.87	0.06	25
镍	ND	0.02	0.5
砷	0.211	1.0×10^{-4}	0.3
硒	1.03×10^{-2}	1.0×10^{-4}	0.1
铬	0.29	0.02	4.5
六价铬	ND	0.004	1.5

注：“ND”表示检测项目浓度低于方法检出限。

附表 1 检测点位、项目一览表

检测类别	测点名称	检测项目
飞灰	飞灰暂存库	汞、铜、锌、铅、镉、铍、钡、镍、砷、铬、六价铬、硒、含水率

附表 2 检测依据、仪器一览表

检测类别	分析项目	检测依据	检测仪器
飞灰	含水率	《固体废物 浸出毒性浸出方法醋酸缓冲溶液法》 HJ/T 300-2007 (7.1)	电子天平 ME104E/02
	六价铬	《固体废物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》 GB/T 15555.4-1995	紫外分光光度计 TU-1900
	镉	《固体废物 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》 HJ 766-2015	Agilent 7900
	铅		
	铍		
	镍	《固体废物 22 种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》 HJ 781-2016	Agilent 710
	铜		
	锌		
	钡		
	铬		
	砷	《固体废物 汞、砷、硒、铋、锑的测定 微波消解 原子荧光法》 HJ 702-2014	海光 AFS-9700
	硒		海光 AFS-230E
	汞		

注：标准限值由客户提供，仅供参考。

报告结束